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

济脱贫组〔2021〕10号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关于对 2021 年王屋镇太洼村省派驻村 第一书记项目进行批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和王屋镇报送的实施方案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实施 2021 年王屋镇太洼村省派驻村第一书记项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项目规划

相关单位和镇、村要严格确保项目规划的严肃性，已批复的项目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建设地点、规模、标准和建设内容。

二、强化项目管理

严格落实扶贫项目公告公示、法人责任、竣工验收、成效发挥、项目档案登记等制度，确保项目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。同时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管理，搞好绩效评价。

三、项目资金对接

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到位情况和资金使用要求，2021年王屋镇太洼村省派驻村第一书记项目本次对接省级财政资金50万元。

四、搞好利益联结

镇、村要与龙头企业、合作社、脱贫人口等建立利益联结机制，并根据《济源产业扶贫项目资金收益分配使用管理办法》，完善帮扶机制和收益分配方案，加强收益分配和使用监管，持续增加村集体经济和脱贫人口收入。

附件：济源2021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批复情况表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（代章）

2021年8月5日



附件

济源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批复情况表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项目类型 | 建设性质 | 实施地点 | 建设期限 | 责任单位 | 建设任务 | 资金规模(万元) | 资金来源(万元) | | 受益对象(户) | 绩效目标 | 群众参与 | 带贫减贫机制 | 行业部门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|---|-------|
| | | | | | | | | | 省级财政资金 | 自筹资金 | | | | | |
| 1 | 2021 年王屋镇太洼村省派驻第一书记项目 | 产业扶贫 | 新建 | 王屋镇太洼村 | 2021.8-2021.11 | 王屋镇 | 采购 4 台口罩机、8 台缝纫机、8 台花边机、4 台锁边机、4 台热缝机、1 台空压机、1 台断布机、1 台定位机、4 个电裁刀等设备 | 50.16 | 50 | 0.16 | 30 | 项目建成后, 年可生产防护用品产量 45 万件(套), 年利润约 45 万元, 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增加收入 8 万元以上; 带动 30 人以上就业, 人均增加收入 1.7 万元以上 | 是 | 采取“合作社+公司”的模式, 组建经济护卫队, 每年可增加收入 8 万元以上。项目建成后该队所有。群众对该项目比较满意 | 医疗保障局 |

